

时空观念性论题对康德批判哲学的意义

王咏诗

内容提要 康德《纯粹理性批判》对时空的形而上学阐明包含先天性论证和直观论证两部分。其中直观论证的有效性遭到学界不断质疑。不同学者对“先验感性论”中时空的先天性必须依赖其主观性才能成立的结论历来褒贬不一。本文主要辨析康德这种将时空的先天性和主观性进行联结的具体步骤,审查其有效性,并在此基础上思考取消时空观念性设定对康德哲学体系的可能效应。

关键词 直观论证 时间 空间 观念性

王咏诗,四川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哲学系讲师 610064

康德对时空的处理是其批判哲学的关键论题之一。他在1793年一篇答柏林学院的征文《自莱布尼茨-沃尔夫以降,德国形而上学真正的进步是什么》^[1]里详尽阐述了自己批判体系与莱布尼茨-沃尔夫体系之间的联系和差异,并声称形而上学的实质进步必须由其批判哲学所带来。他把形而上学进程分为三个阶段:独断主义、怀疑主义和纯粹理性的批判主义。(Ak 20, S.306-310)^[2]并在论文结尾指明,形而上学围绕两个轴心,即正确理解时空的观念性和自由的实在性。(Ak 20, S.231)

《纯粹理性批判》中“先验感性论”是康德集中探讨时空性质的文本。根据诸多康德专家的意见^[3],

本文为四川大学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研究专项项目“亚里士多德和康德的时间问题研究”(skq201405)阶段性成果。

[1]这个问题原本提出时是法文。参见Karl Rosenkranz, *Geschichte der Kant'schen Philosophie*, Berlin: Akademie-Verlag, 1987, S.350-354, 另见M. Kuehn, *Kant: A Biography*,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1, pp.376-377, 501-502.

[2]本文对康德文献的征引皆以科学院版康德全集(Akademie-Ausgabe: *Kant's Gesammelte Schriften*)为准。引用以缩写卷数+页码的形式标注(Ak xx, S.xx)。《纯粹理性批判》A版和B版则标注为(Axx/Bxx)。译文参考李秋零先生翻译的中文版《康德著作全集》相关段落,有些地方根据文义有调整。

[3]参见Henry E. Allison, *Kant's Transcendental Idealism: An Interpretation and Defense*,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3, pp.99-116; Charles Parsons, "The Transcendental Aesthetic", in Paul Guyer (ed.), *The Cambridge Companion to Kant*,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2, pp.62-100.

B版四个空间形而上阐明可以分为两组,1和2为先天性论证,3和4为直观论证;相应地,时间形而上阐明中1和2为先天性论证,4和5为直观论证。如康德自己所明言,时空的观念性——即对其先天性和主观性的正确理解,是他所认同的形而上学的核心任务。也是笔者探究康德批判哲学特质和它何以引致持续广泛影响的最初和最重要的一步。

一、直观的条件与时空的直观性

本节讨论围绕时空的直观论证展开,辨析康德将时空的先天性与主观性进行联结的步骤,并审查其有效性。

第四条时间阐明最核心的理由有两个:直观不是推理、也不是对普遍的抽象,意味着直观是具象的、直接的;直观是整体先于部分,概念是部分先于整体。要想说明时间是直观而非概念,则只需说明时间具有:一、直接既与性;二、对其表象是整体先于部分^[1]。

这条阐明首先浮现的关键词是“推理的”(diskursiv)。康德使用这一词汇以说明概念与直观相对立的特征:“通过概念的知识,不是直观的,而是推理的。”(A68/B93)“人类知识在推理的知性一面,也就是说,它通过一些表象而发生,这些表象通过这样的特征,将众多事物间的共同性变成知识的基础。”(Ak 9, S.58, Logik, Einleitung, VIII)如此看来,“推理的”乃是知性运作的的能力,它跟直观不同在于必须要“通过”中介,抽象出个别事物的共同特征,以间接性和曲行性的方式取得对象的内容。

帕森斯将“直观”需要满足的条件概括为“惟一性条件”^[2]和“直接性条件”,并认为在康德哲学里它们其实指涉的是一件事;欣迪卡也强调直接性只是惟一性的另一种表达,所以“康德的直观概念跟我们所说的单称词项其实相差并不远”;而汤普森则强调直观在康德经验判断中的重要作用,他认为这对康德向来才是最根本的,但他同时也赞同将惟一性和直接性联合起来考察^[3]。支持欣迪卡的文本在辩证论(A320/B376-77)以及《导论》§8的一个备注“直观是这样一种表象,它依赖于直接对对象的表象。”他的结论为:直观与其对象之间具有一种直接的关系无非意味着它们是某些具体的观念或表象,而有别于一般的表象或概念^[4]。这种解读方式有其合理性,因为这避免过分强调“直接性”而导致对直观之“直”具有一种固执的偏见。

如此一来,说明时间的“直接既与性”就是要说明它是惟一的表象。时间的部分不可能先于包含全部的惟一时间,因为“不同的时间无非是同一个时间的不同部分”(B47)。帕顿在分析与第四条时间阐明平行的空间阐明时指出,当我们说空间整体先于部分时,并不意味着我们必须首先认识到惟一的无所不包的空间才能够认识到部分空间,康德真正的意指在于我们所认识到的任何既与空间皆是惟一的无所不包的空间中的一个部分,而且这些既与的空间部分必须依靠惟一的空间被限制而产生。所以,惟一的无所不包的空间毋宁说是逻辑上先于部分的空间^[5]。法欣格尔也认为对惟一性的说明对应的是空间的第三条阐明和时间的第四条阐明:“只有一个惟一的空间,没有其它更多。因为空间的惟一性,也就是空间的单数性,空间本性上只能作为个体,所以对空间的表象只能是直观,而不能

[1]参见 Hans Vaihinger, *Kommentar zu Kants Kritik der reinen Vernunft*, Band 2, Stuttgart: Scientia, 1970, S.220; 也见于 Normen Kemp Smith, *A Commentary to Kant's Critique of Pure Reason*, London: Macmillan and Co. Limited, 1930, p.106.

[2]Singularity 这个词在数学哲学或者分析哲学内,一般被翻译为单称性,比如下面马上提到的“单称词项”就是 singular term。它对应的德文词是单一性(惟一性)Einzigkeit 而不是统一性 Einigkeit 或 einheitlich。

[3][4]Carl J. Posy, *Kant's Philosophy of Mathematics*, Dordrecht: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1992, p.81, p.81.

[5]参见 H. J. Paton, *Kant's Metaphysic of Experience: A Commentary on the First Half of the Kritik der reinen Vernunft*, vols.1, London: George Allen & Unwin Ltd., 1970, p.116.

是概念,因为一个概念可以指涉多个客体,大多数情况下,这些客体还是不同的,而对于空间,我们只有一个单一的,在自身之内完全同类的客体。”^[1]这也就是康德时间阐明里所言“只能通过惟一的对象而被给予的表象是直观”(A32/B47)的意思。

接下来集中考察时间的第五条阐明和相应的空间阐明。

这一阐明的重点在无限性和统一性。法欣格尔认为这一个论证是以下的三段论:1.(大前提)一个表象,如果它的部分只有通过限制才可能,那么它就不是概念,而是直观。2.(小前提)时间是这样一种表象,在其中它的部分只有通过限制才可能。3.(结论)时间表象不是概念,而是直观。小前提的合理性,康德通过时间的无限性来完成论证:任何一段时间长度,都是通过一个统一的没有限制的时间的限制而成为可能。本源性的时间表象作为时间的整体是无限的^[2]。概念表象并不是仅仅通过对更基础性的整体的限制而可能的,只有具备无限性的时间表象才是如此,而这正是直观的特点^[3]。

直到形而上阐明结束,针对时空的所是,康德提供了三种可能答案:第一种是牛顿的客观绝对的时空观,第二种是莱布尼茨的客观相对的时空观,第三种才是康德自己的立场。然而奇怪的是,当他提出第三种与前两者相对立时,却并未指认这样一种依赖于主体主观性状的直观形式,当它不隶属于事物本身而归属于主观时,主体不去直观事物时它作为主观的规定是否会消失。紧接着时空阐明的第8节B59处,“对先验感性论的总说明”中,他似乎对此给出了回应:“如果抽掉主体,时空就会消失,并且它们作为显象不能自在地,而只能在我们里面实存。”但这个回答又会引发进一步困惑,时空作为源初被给予,如何可能仅仅是心灵的内在形式?如果其被给予性只能归属于人类心灵,就相当于承认感性可以自行给予对象于自身,那它又何以可能只是一种纯粹的接受性?

二、时空阐明先天性和主观性联结所引发的争议

对康德“时空是主观形式”这一命题,哲学史进行了激烈争论。这些争论的肇始者是特兰德伦堡。他于1860年代发表论文《论康德时空仅仅具有主观性的证明中的断裂》^[4],展现了康德从时空先天性证明直接过渡到主观性证明没有根据。而后来费舍尔、阿诺特以及法欣格尔都加入这场争论,形成基本对立的两派观点。这就是著名的“特兰德伦堡断裂”。

特兰德伦堡首先提出将时空理解为纯粹主观的所带来的两个理论困难:1.如果时空仅仅是主观形式,如同我们观察世界的面纱,那康德如何能够保证从主观先天出发的纯粹数学能够运用于对象,也即应用数学如何可能?2.时空表象作为无限的形式如何得来?它们如何能够作为已完成的和被给予的立于我们自身之中,即时空作为主观形式究竟如何产生?^[5]这两个问题,前一个是从事物作为客体方面、后一个则是从思想作为主体方面来问的。其解决意见是:“这样一种行为将是我们想象的建构性的运动,它的成果,也就是几何形和数字,使在经验中被给予的几何形和数字得到了解决,因为思想和事物的构形物从本质上讲都从一个共同行为中产生。”^[6]

特兰德伦堡为思想和事物找到的共同根是“运动”。他将时空与“运动”紧密结合起来,试图说明运动乃是二者更根本的根源。《逻辑研究》中,他对这一点做了总结:运动是“那在思想和存在中都现身的最具普遍性的东西”^[7]。特兰德伦堡是在吸收黑格尔的自然哲学后,重新回到亚里士多德从运动的

[1][2][3]Vaihinger, Band 2, S.211, S.375, S.375.

[4]此论文后收录在他的专著《哲学的历史论稿》第三卷中。见Friedrich Adolf Trendelenburg, *Historische Beiträge zur Philosophie*, Band 3, vermischte Abhandlungen, Berlin: Verlag von G.Bethge, 1867, S.215-276.

[5][6]ibid. S.127, S.128.

[7]Trendelenburg, *Logische Untersuchungen*, Band 1.3, Leipzig: Verlag Hirze, 1870, S.143.

角度,结合了思想表象和事物客体两方面去解决康德的时空问题。

当我们再来仔细审查康德在“感性论”中对时空阐明的论证链条时发现,康德对“空间是主观的”的论证思路分为两个步骤(时间的阐明与此平行):1,根据“形而上学阐明”第1条和第2条证明时空是一切外部直观的基础,因此是先天的;(B38-39)2,因为时空是先天的,而非经验性的,所以它是主观的。这一步骤不仅在直观论证部分,而且在“先验阐明”中论述几何学作为先天科学时可以看得很清楚,康德说“因为这一直观又必须是先天地、即先于对一个对象的一切知觉而在我们内部遭遇到,因此必须是纯粹的而不是经验性的直观”(B41),紧接着,他说这一直观,“仅仅是在主体之中”以及“作为纯粹外感官的形式”(B41)。这显而易见地表明,康德将时空的先天性,即具有普遍必然性,直接等同于了“时空的主观性”。

特兰德伦堡对康德时空论述的批评正是针对以上的第二个步骤:

“假如命题‘空间并不表象任何在事物本身之中所具有的属性’应作为我们此前考虑的结论的话,那么康德的这样证明就将被还原成:因为空间是先天的,所以空间是主观的。这一论证的力量受到了逻辑性研究的驳斥,因为它包含了一个断裂(Luecke);先天的不仅仅在精神中是主观的,而且同时也有客观的有效性,这一可能性被忽视掉了”^[1]。

之后,费舍尔、阿诺特等人站出来为康德辩护,法欣格尔也加入争论。其争论如下:

1. 费舍尔认为:“空间并不会因为作为纯直观而损失其客观有效性,实际上,唯一真正可能的客观性,对时空来说,康德认为是它们对所有显象而言的经验性实在性”^[2]。但法欣格尔认为这一点反驳根本没有抓住特兰德伦堡所针对的问题,“康德所称为的经验性客观性(对显象的应用来说),就是以这种具有排他性的主观性为条件的”^[3]。而另一点也被费舍尔忽略,即康德非常明显地在使用“客观有效性”或者“实在性”时已经将它的绝对性的含义排除了,指的就只是经验性的含义^[4]。

2. 费舍尔认为,按照特兰德伦堡的理解,就将存在着两个源初空间,一个是主观的,一个是客观的,而费舍尔认为这不可能。实际上,特兰德伦堡在《哲学的历史论稿》第三册说得很清楚,他绝没有支持这一点,他同样认为只有一个空间存在^[5]。

3. 费舍尔认为“康德已经明确说了,先验实在性根本不可能得到证明,但特兰德伦堡的《逻辑研究》却还在想念着这一证明。因为空间不可能脱离我们的直观而存在,因此它只能在我们的经验中被给予,因此它只能是一个经验客体,并且数学的见解也只能是经验判断。如果空间是实在的自在之物的话,那么数学将是不可能的。”^[6]而法欣格尔认为,费舍尔这一点反驳混淆了纯粹数学与应用数学,他认为康德原意只是“纯粹数学没有他的理论同样是可能的,但只是将成为没有被阐明的,相反它所涉及到的应用的事态将是不可把握的,因此这个有争议的应用的正当性就将是不可证明的,即在此意义上,应用数学是不可能的”^[7]。另外,法欣格尔再次提出,费舍尔没有抓住特兰德伦堡真正意指,问题的关键不在于证明实在空间的不可能性,而是已经证明了的“空间的先天性与其实在性之间的不一致”^[8]。特兰德伦堡所洞见到的康德的断裂是,假如空间是实在的,它同样可能是先天直观的,即空间的先天性与主观性之间并无必然联系,前者并非后者的充分条件。

4. 费舍尔不仅在纯粹数学的可能性,而且在应用数学的可能性上同样也反对特兰德伦堡。特兰

[1]Trendelenburg, *Historische Beiträge zur Philosophie*, S.230.

[2][6]K.Fischer, *System der Logik und Metaphysik oder Wissenschaftslehre*, Heidelberg: F. Bassermann, 1865, S.178, S.175.

[3]Trendelenburg, *Logische Untersuchungen*, S.4.

[4][5][7][8]Vaihinger, Band 1, S.291-292, S.202-203, S.274-275, S.293.

德伦堡认为“康德通过时空的先天性回答了纯粹数学如何可能,但由于他将时空只认为是主观的,他便因此堵住了对应用数学进行说明的道路”^[1]。而费舍尔认为,“如果康德通过时空作为纯粹直观的先天性为纯粹数学进行了辩护,那么基于同样的理由,数学的客观有效性问题(亦即数学应用的问题)也将不受损害地得到保证。”^[2]法欣格尔认为康德的数学确实只能应用于显象,而对物自身并无有效性,但特兰德伦堡所坚持的却是,只有当在我们之中的先天性空间对应于一个实在空间,我们数学的应用才能得到保证。也是因此,他认为康德的主观时空使应用数学不可被保障。

5. 阿诺特用“时空的先验观念性”帮助康德反驳特兰德伦堡。阿诺特认为康德对时空的结论实际是:“时空是先天的,因为它们是普遍和必然的,并且因为尽管它们是先天的,但却具有客观有效性,所以它们是先验观念性的,进而是仅主观的。”^[3]阿诺特的意思无非指尽管时空是先天的,但却只对显象具有客观有效性,而不对物自身具有有效性,因此时空是主观的。但法欣格尔认为,阿诺特通过这样的解释并没有弥补这个断裂,因为假如时空不是主观的,难道就不能对显象具有客观有效性了么,即便时空只能运用于显象,难道就没有一丁点儿的“时空不是主观的”可能性么?只要这个可能性存在,那么这个断裂就存在^[4]。

三、时空实在性与批判哲学的相容性

从本文开篇所述康德对时空观念性的重视程度来看,他并非没意识到将时空先天性与主观性进行联结所可能遭遇的质疑。但他为什么要坚持这个反直觉且会造成解释疑难的理论设定呢?

首先,时空观念性涉及康德对科学形而上学的构想。根据康德对必然和自由这组二律背反的思考,他得出自然形而上学和道德形而上学的区分。关于自然概念,康德采用了自近代以来的通行定义,即有形体的自然和能思维的自然,由此相关一种物理学和心理学。(Ak 4, S.471)虽然都与能思的主体相关,但道德学说却决不等于某种形式的心理学。如何能够对此予以充分说明?康德正是从时空观念入手。实存的自然必须在时空条件下服从自然因果律,而主体还有自行开启一个因果序列的能力,这一序列可以说超越时空秩序,因而是自由的,是一种自由因果性。时空成为区分显像和物自身的判据。康德时而又指认自由的根源在物自身领域,即非时空领域。如果时空属物,则似乎在跟这个世界打交道时根本没法开出自由的疆域,不得不经受必然的宰治。但我们事实上有道德经验,这样一种道德经验不同于对实存之物的认知,所以不可能没有自由(诉诸某种先验论证)。时空的观念性于是被康德处理为了自由实在性的必要条件。

其次,康德的科学形而上学首先要拒斥的就是独断形而上学(莱布尼茨-沃尔夫体系)和怀疑论(贝克莱-休谟主义)。即被他称为先验实在论和经验观念论的各种哲学体系及其变种。

最后,康德批判的中心点是主体和自主,然而这样的主体和自主恰恰基于对人的有限性分析。物自身根本意义上是有限理性所追补不上的。然而正是这样有限的理性存在者,却毕竟可以获取对我们而言的经验实在性,无论是认知、道德还是宗教经验。并且在超越论(先验)的视角下,人也总是可能突破有限限制而趋于无限,比如美学经验。在康德那里,说明人类“有限性”的关键在于对时空的观念性认定,或曰给出我们感性直观的形式。这样一种形式决定了我们不得不以某种方式去表象感性世界的对象,主体为知识划界因此得以可能,并在此基础上再来谈我们经验的客观有效性问题。

[1]Trendelenburg, *Logische Untersuchungen*, S.331.

[2]Fischer, S.178.

[3][4]Vaihinger, Band1, S.295-297, S.295-297.

从以上分析可以看出,康德的哲学构想实际需要的是下列条件:

1. 对我们的可能经验而言,该条件必须是先天的,即对我们而言普遍有效的。否则会陷入怀疑主义的泥潭。

2. 如果该条件是客观之物,则会陷入独断立场。所以它必须是先天且主观的。

3. 该条件要能够有效区分物自身和显像,以保持康德所坚持的批判立场。进而,在自然因果序列之外开启自由因果性。

但康德或许没有注意到的是:

a. 该条件与其它共同构成可能经验的先天条件(范畴、统觉等)是有区别的,否则无以真正对感性和知性做出区分,也就无法对物自身和显像做出区分。

b. 康德将这个区分保持在主观性的探讨之内,即他对形式性的认定。但对“客观形式”的承认是否一定会撼动他提出的“哥白尼式革命”? 反之,如果世界只是质料而无形式,一种均质的存在如何运动起来? 毕竟,运动不是由人而起。

c. 如果自然因果性对应于自由和必然二律之中的“必然”^[1],而它又直接等同于时空。时空如果仅是主观之物,那主体将如何合法地开启两种不同的因果性序列? 时空与质料的结合方式与“自由”相比(尤其考虑到自由必须是现实的,自由的行动也会在时空中实际地发生)的差异性将变得不可说明^[2]。即,知性如何关联一种不纯粹理性而意志如何关联一种纯粹理性,根本意义上将得不到说明。

d. 我们的感性所不得不“如此”的形式,诸如接续性(牛顿力学对时间的理解)、三维性(欧几里德几何学对空间的理解)等,能不能够等同于时空的全部性质? 或曰,我们的感性形式穷尽了时空的表征吗? 如果回答是否定的,则毋宁说我们的感性形式另有其匹,而并非时空。

于是,现在问题转换为:

p. 如果取消时空的观念性设定,承认时空是客观先天之物,而我们对事物的表象又的确建基于一种时间性和空间性,这是否意味着物自身和显像的区分被打破了?

q. 如果为了保持物自身和显像的区分而找到另一个什么东西作为我们的感性形式,它与时空的关系是什么? 假设把它称为时间性和空间性,即允诺它只是具有时空的部分性质,这个时间性和空间性对我们而言是源初的。那会不会面临有两个源初时空的质疑?

r. 物自身和显像的区分值得保留吗?

以特兰德伦堡为代表的解释(将运动视为主观时空和客观时空的共同根),我将其称为实在论方案。实在论方案部分回应了q却系统地规避了p: 不承认两个源初时空,在主观和客观时空之间找到一个共同根,即运动。这个思想在黑格尔那里已经有了体系性的澄清。运动是一种自否定机制,时空是这套机制运作的形式。这意味着在运动那里,主客尚未相分,不存在需要预先规定出客观和主观时空。如果硬要做此区分,那也只能说明客观、主观时空本质上是一回事。正如特兰德伦堡所承诺,这套方案能够很好地解释应用数学的有效性,建基于主体构造的知识如何能具有客观有效性也得以平顺过渡。但在此之中,我们却很难再找到物自身和显像得以区分的判据,无怪乎黑格尔和特兰德伦堡对r的回答都是否定的。

这样一种实在论方案如何避免康德所谓的“先验实在论”、进而独断形而上学立场呢? 熟悉德国观念论的读者或许马上联想到从康德式“批判”到黑格尔式“思辨”的历程。引入“历史”因素可算作克

[1] 此处指有条件的必然。无条件的必然恰恰对应于自由。

[2] 在笔者看来这也是康德在第二批判中系统性地忽略物自身领域和理念领域之间区别,或时而混用它们的原因。

服莱布尼茨-沃尔夫式独断立场的一个极佳策略,它替代了康德那里的有限主义,通过历时性地展示绝对精神的自我回返运动来理解人类经验整体的各阶段。

本文基于康德的批判立场,在承认物自身和显像区分的前提下来探讨另一种实在论方案的可能性。让我们回到p和q,并将d纳入考量:

A. 将时空承认为客观形式,无非是承认了时空有不被有限主体(在康德看来当然是人)把握的别种可能样式,即它的超感性。这为主体间(不同于人的别的有限存在者)的不同感性表达预留了场域。并且,把时空承认为属物的,会很好地解决动力学系统的外部性问题,以及感性形式“源初被给予”问题,同时也给出了感性形式和知性形式的差异。

B. 继之,时空归属于物会不会带来物自身和显像的区分失效呢?回答是否定的。只要识别出我们具有某种感性形式即可。感性形式赋予我们源初的数的直观,是纯粹数学得以可能的条件。既然物自身和显像的区分尚未失效,则康德关于形而上学体系的构想也就可以持续。需要修订的只是时空与两种因果性的关系:自然因果性相关于被我们感性形式所决定的表象之间的关系,自由因果性则是非被感性形式决定的、却仍然发生在时空系统之内的表象之间的关系。

C. 真正有挑战性的疑难在于解答客观时空和感性形式的关系。既然感性形式属于主体领域,而客观时空属于客体领域,这样一种能思者和有广延者之间的断裂如何能够弥合?岂不是又回到康德所谓的那个“哲学的丑闻”的怪圈中去了?

本文从康德晚期作品中寻求到类似自然哲学的解决方案:根据白瑟对《遗著》中过渡计划的重构^[1],我们对实存之物的知觉只有当我们有一个身体且它是具有动力性的相互影响的物理系统的一个部分时才可能。这意味着我们的感官不可能脱离这样一个相互影响的物理系统的制约。由此,我们感性的形式毋宁说就是这个物理系统运动的形式,不是别的正是时空。但由于我们的身体只是这个系统的某个构成部分,我们仅有理由推测这种局部的方式与整个相互影响的系统不会不兼容,这担保了知识(尤其应用数学)不是幻觉,也就是康德所谓直观无错误的真正意指;但却没有理由推测系统中任意部分必然以同样的方式起效,这根本上允诺了知识的限度,同样也为自由留出了地盘。

所以,笔者得出结论:恰如德兰德伦堡所言,运动的确可视作主客观时空的共同根。在此基础上,尤其需要强调的是主客观时空可能不一致的关系。感性形式是客观时空的变状(modification),正因为是变状,所以它允许同时性变状 $\alpha\beta\gamma$ 的共存,也允许历时性变状 $\alpha_1\alpha_2\alpha_3$ 的扩展。对人而言之所以是这种变状,乃是受制于我们这样一个肉身性有限存在的事实。只要人类还是有朽的,那么康德的批判立场就是值得被持守的健康的理论态度。另一个角度而言,正因为人类的有朽,追求不朽和无限才成为人类活动的源动力。这样一种不朽和无限,根本上是对作为我们感性形式的时间性和空间性的一种极态表达,因此是一个“理想”。它与我们的生物性实存无关,却真实地相关于主体超越着去生存的每一番意图。

[责任编辑:曾逸文]

[1]参见 F. C. Beiser, *German Idealism, The Struggle against Subjectivism, 1781-1801*,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London: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p.193.